

商务部公告2007年第64号 - - 对原产于日本、韩国的进口不锈钢冷轧薄板实施最终反倾销措施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1/2021_2022__E5_95_86_E5_8A_A1_E9_83_A8_E5_c80_301355.htm 商务部公告(2007年第64号) 中华人民共和国原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（以下称原外经贸部）于2000年12月18日发布2000年第15号公告，决定对原产于日本、韩国的进口不锈钢冷轧薄板（以下称被调查产品）实施最终反倾销措施。其中，日本冶金工业株式会社适用的反倾销税税率为27%，韩国大韩电线株式会社与原外经贸部签订价格承诺协议。2006年4月8日，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发布2006年第18号公告，决定按照原外经贸部2000年第15号公告规定的产品范围，继续维持原反倾销措施，实施期限为5年。2006年12月、2007年6月，日本冶金工业株式会社、韩国大韩ST株式会社分别向商务部提交申请，请求由株式会社YAKIN川崎（YAKIN KAWASAKI CO., LTD）继承日本冶金工业株式会社的反倾销税税率，由韩国大韩ST株式会社（DAIHAN ST CO., LTD）继承韩国大韩电线株式会社在价格承诺项下的权利和义务。商务部就有关事宜通知了原反倾销调查申请人。国内不锈钢产业作为原申请人未对此发表评论意见。商务部经审查认为，现有证据材料表明株式会社YAKIN川崎是日本冶金工业株式会社的全资子公司，其前身是日本冶金工业株式会社川崎制造所。株式会社YAKIN川崎成立后，继承了川崎制造所的全部生产设备，成为专营不锈钢生产的独立法人，其原材料供应、客户关系及产能产量并未发生变化。大韩ST株式会社是大韩电线株式会社的全资

子公司，其前身是大韩电线株式会社安山事业部。大韩ST株式会社成立后，继承了安山事业部的全部生产设备，成为专营不锈钢生产、销售的独立法人，其原材料供应、客户关系及产能产量并未发生变化。商务部决定自公告之日起，由株式会社YAKIN川崎（YAKIN KAWASAKI CO., LTD）继承原日本冶金工业株式会社（NIPPO YAKIN KOGYO CO., LTD）在不锈钢冷轧薄板反倾销措施中的权利和义务，对中国出口被调查产品适用27%的反倾销税税率，日本冶金工业株式会社（NIPPO YAKIN KOGYO CO., LTD）对中国出口被调查产品将按照“其他日本公司”的税率，适用58%的反倾销税税率；由韩国大韩ST株式会社（DAIHAN ST CO., LTD）继承韩国大韩电线株式会社（DAIHAN ELECTRIC WIRE CO., LTD）在不锈钢冷轧薄板反倾销措施中的权利和义务，对中国出口被调查产品适用价格承诺协议，韩国大韩电线株式会社（DAIHAN ELECTRIC WIRE CO., LTD）对中国出口被调查产品将按照“其他韩国公司”的税率，适用57%的反倾销税税率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